

# 附錄 6

新北市議會同意支持本計畫公文

交通局

檔 號：  
保存年限：

新北市議會 函

地址：22044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2段166號

承辦人：謝啟文

電話：(02)22521212分機660

電子信箱：stm1024@ntp.gov.tw

受文者：新北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1年1月17日

發文字號：北議寧四字第101000014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為推動捷運三鶯線建設，本會同意支持，復請 查照。

說明：復 貴府100年12月30日北府交軌字第1001894073號函辦理。

正本：新北市政府

副本：

101105703  
14:40:48

裝

訂

線



檔 號：  
保存年限：

## 新北市政府 函

地址：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29樓  
承辦人：張琬渝  
電話：本市境內1999、(02)29603456 分機4724  
傳真：(02)29606735  
電子信箱：AG3821@ms.ntpc.gov.tw

受文者：新北市政府交通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0年12月30日

發文字號：北府交執字第1001894073號

類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二（請至附件下載區([http://doc2-attach.ntpc.gov.tw/ntpc\\_sodatt/](http://doc2-attach.ntpc.gov.tw/ntpc_sodatt/)) 下載檔案，驗證碼：0008JWTSU）

主旨：為推動捷運三鶯線建設計畫，敬請 貴會同意支持，請查照賜復。

說明：

- 一、本市於民國99年12月25日正式升格為直轄市，在人力、物力、財力投入下，結合市境豐富觀光、歷史、文化、科技等資源，未來將極具高度發展潛力與競爭力，然隨著都會擴張，區域間聯繫日益緊密，對於大眾運輸之需求亦將更為殷切，尤以完備之軌道運輸系統為最。目前本市境內已通車之捷運路線共有6條，路線長31.4公里，計25座車站，對於390萬之人口而言實有不足，且路線規劃仍以臺北市為中心。為持續延伸並有效串聯本市境內各捷運路線，同時結合大臺北都會區朝多核心發展之趨勢，後續本府將積極爭取興建中捷運路線早日完工通車及規劃中路線儘早獲中央核定進入設計與施工階段，合先敘明。
- 二、目前本市境內規劃中之捷運建設計畫，除淡水捷運延伸線正由交通部高速鐵路工程局辦理綜合規劃作業外，餘汐止民生線、三鶯線、安坑線、環狀線第二階段（南環段與北環段）及南北線均於可行性研究階段，其中汐止民生線前

電子收文



\*100103137\*



承 貴會鼎力支持，已順利於100年11月28日獲行政院經建會原則同意可行性研究；另為加速捷運三鶯線計畫推動，本府與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依交通部100年4月11日頒訂之「大眾捷運系統建設及周邊土地開發計畫申請與審查作業要點」（詳附件）積極辦理相關規劃報告修正作業，已於100年10月3日完成可行性研究修正及提報交通部審議，該部於100年11月23日函覆審查意見，後本府再依審查意見修正，續於100年12月13日函報審議。

- 三、因依前述審查作業要點第5條規定，地方主管機關辦理捷運建設計畫可行性研究時，應請地方議會出具同意本計畫之相關文件。考量旨揭捷運建設計畫關係本市未來發展及區域間平衡至鉅，且其所需建設經費龐大，建設期程亦長，實有賴全體市民及府會三方同心協力，敬請 貴會續予同意大力支持，後續本府當積極向中央爭取儘速核定，並於規劃階段充分與各級民代溝通協調，求取共識方案，俾使各項規劃更符合民意所需，早日提供市民最為完善之大眾捷運系統服務。

正本：新北市議會

副本：新北市政府交通局

100/12/30  
11:22:04